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2016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核查意见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西藏风网科技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1077号）核准，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闻传媒”、“上市公司”和“公司”）（1）向西藏风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风网”）发行59,144,736股并支付现金49,590.00万元购买其持有的天津掌视亿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掌视亿通”）100%股权；（2）向德清精视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原名“上海精视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精视投资”）发行13,039,049股、向上海莫昂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莫昂投资”）发行5,908,319股并向精视投资、莫昂投资支付现金合计17,280.00万元购买其合计持有的上海精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精视文化”）60%股权；（3）向程顺玲发行20,751,789股、向李菊莲发行14,436,421股、向曾子帆发行2,706,526股并向程顺玲、李菊莲、曾子帆支付现金合计20,160.00万元购买其合计持有的广州市邦富软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邦富软件”）100%股权；（4）向金城发行11,348,684股、向长沙传怡合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长沙传怡”）发行2,691,885股、向湖南富坤文化传媒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湖南富坤”）发行1,096,491股、向北京中技富坤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北京中技”）发行1,096,491股、向广东粤文投一号文化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广东粤文投”）发行1,096,491股、向广州漫时代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广州漫时代”）发行375,000股、向俞涌发行230,263股、向邵璐璐发行98,684股、向刘洋发行78,947股、向张显峰发行78,947股、向张茜发行78,947股、向朱斌发行78,947股、向崔伟良发行49,342股、向施桂贤发行49,342股、向许勇和发行49,342股、向曹凌玲发行49,342股、向赖春晖发行49,342股、向邵洪涛发行29,605股、向祖雅乐发行29,605股、向邱月仙发行29,605股、向葛重葳发行29,605股、向韩露发行19,736股、向丁冰发行19,736股、向李凌彪发行19,736股并向金城等支付现金合计8,561.00万元购买其合计持有的广州漫友文化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原名

“广州漫友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漫友文化”）85.61%股权。

截至2014年11月10日，上述资产的过户手续已全部办理完成，全部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本独立财务顾问”）作为华闻传媒本次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的要求，对西藏风网、精视投资、莫昂投资、程顺玲、李菊莲、曾子帆、金城等补偿承诺人做出的关于掌视亿通、精视文化、邦富软件、漫友文化2016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发表意见如下：

一、交易标的涉及的业绩承诺情况

2014年5月16日，上市公司与西藏风网、精视投资、莫昂投资、程顺玲、李菊莲、曾子帆、金城、长沙传怡、湖南富坤、北京中技、广东粤文投、广州漫时代、俞涌等18位自然人就标的资产实际盈利数不足利润预测数的情况签署了《标的资产盈利预测补偿协议》。

2014年8月6日，公司与程顺玲、李菊莲、曾子帆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关于发行股份及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与标的资产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

2014年8月20日，公司与西藏风网、精视投资、莫昂投资、金城等27名交易对方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关于发行股份及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与标的资产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与程顺玲、李菊莲、曾子帆3位自然人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关于发行股份及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与标的资产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之二》。

1、利润承诺如下：标的资产利润承诺期间为2014年至2016年，利润承诺期内各年度承诺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交易对方	标的资产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西藏风网	掌视亿通 100%股权	9,035.00	11,700.00	15,900.00
精视投资	精视文化 60%股权	3,600.00	4,800.00	6,000.00
莫昂投资				
程顺玲	邦富软件 100%股权	5,000.00	7,200.00	9,600.00

李菊莲				
曾子帆				
金城	漫友文化 85.61%股权	2,311.47	2,996.35	4,280.50
长沙传怡				
湖南富坤				
北京中技				
广东粤文投				
广州漫时代				
俞涌等 18 位自然人				
合计				

如果标的资产实际盈利数不足净利润承诺数的，交易对方需对上市公司进行补偿，补偿主要条款如下：

(1) 若掌视亿通承诺期间的实际净利润数低于当年净利润预测数，则交易对方首先应以其在本次交易中获取的上市公司现金对价等额现金进行补偿。交易对方补偿期内当期应补偿上市公司的现金金额按下述公式计算：当期应补偿金额 = (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净利润预测数 - 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际净利润数) ÷ 补偿期内各年的净利润预测数总和 × 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 - 已补偿金额。

交易对方按照前述公式计算当期应补偿金额小于0时，按0取值。

交易对方本次交易中获取的上市公司现金对价不足补偿的，交易对方应先以其本次交易取得的限售期届满且尚未出售的股份进行补偿；若限售期届满且尚未出售的股份不足以补偿的，交易对方应以其最近一期可解除限售的股份进行补偿，以此类推。交易对方当期应补偿股份数额按下述公式计算：

当期应补偿股份数额 = (当期应补偿金额 - 当期已补偿现金数额) / 新股发行价格。

交易对方按照前述公式计算应补偿股份数额时出现非整数股份情况的，按照四舍五入原则处理。在各年计算的补偿股份数额小于0时，按0取值，即已经补偿的股份不冲回。如果补偿期限内上市公司因转增或送股方式进行分配而导致交易对方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数发生变化的，则当期应补偿的股份数额调整为：按上款公式计算出的当期应补偿股份数额 × (1 + 转增或送股比例)。

交易对方约定向公司进行补偿金额以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为限。

(2) 若精视文化承诺期间的实际净利润数低于当年净利润预测数，则交易对方应先以其本次交易取得的限售期届满且尚未出售的股份按本次出让股权比例进行补偿；若限售期届满且尚未出售的股份不足以补偿的，交易对方应以其最近一期可解除限售的股份按本次出让股权比例进行补偿，以此类推。交易对方补偿期内当期应补偿上市公司的股份数额按下述公式计算：

当期应补偿股份数额 = (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净利润预测数 - 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际净利润数) ÷ 补偿期内各年的净利润预测数总和 × 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 ÷ 新股发行价格 - 已补偿股份数。

补偿期内各年按上述公式计算出的当期应补偿金额小于0时，按0取值。

若交易对方股份补偿后仍不足以补偿的，未予补偿的差额部分由交易对方另行以现金形式向上市公司进行补偿。交易对方该部分另行现金补偿金额按下述公式计算：

另行现金补偿金额 = (当期应补偿股份数额 - 当期已补偿股份数额) × 新股发行价格。

交易对方约定向公司进行补偿金额以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为限。

(3) 若邦富软件承诺期间的实际净利润数低于当年净利润预测数，则交易对方各方应先以其本次交易取得的限售期届满且尚未出售的股份进行补偿；若限售期届满且尚未出售的股份不足以补偿的，交易对方各方应以其最近一期可解除限售的股份进行补偿，以此类推。交易对方各方补偿期内当期应补偿上市公司的股份数额按下述公式计算：

当期交易对方各方应补偿股份数额 = (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净利润预测数 - 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际净利润数) ÷ 补偿期内各年的净利润预测数总和 × 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 ÷ 新股发行价格 × 交易对方各方本次出让邦富软件的股权比例 - 已补偿股份数。

按照前述公式计算应补偿股份数额时出现非整数股份情况的，按照四舍五入原则处理。在各年计算的补偿股份数额小于0时，按0取值，即已经补偿的股份不冲回。如果补偿期限内上市公司因转增或送股方式进行分配而导致交易对方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数发生变化的，则当期交易对方各方应补偿的股份数额调整为：按上款公式计算出的当期交易对方各方应补偿股份数额 × (1 + 转增或送股比例)。

若交易对方各方股份补偿后仍不足以补偿的，未予补偿的差额部分由交易对方各方另行以现金形式向上市公司进行补偿。交易对方各方该部分另行现金补偿金额按下述公式计算：

另行现金补偿金额=（当期交易对方各方应补偿股份数额－当期已补偿股份数额）×新股发行价格。

交易对方约定向公司进行补偿金额以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为限。

（4）若漫友文化承诺期间的实际净利润数低于当年净利润预测数，则交易对方各方应先以其本次交易取得的限售期届满且尚未出售的股份进行补偿；若限售期届满且尚未出售的股份不足以补偿的，交易对方各方应以其最近一期可解除限售的股份进行补偿，以此类推。交易对方各方补偿期内当期应补偿上市公司的股份数额按下述公式计算：当期应补偿股份数额=（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净利润预测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际净利润数）÷补偿期内各年的净利润预测数总和×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新股发行价格×承担标的资产盈利预测补偿的比例－已补偿股份数。

上述公式中，“承担标的资产盈利预测补偿的比例”为标的资产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交易对方各方标的资产盈利预测补偿责任承担比例表（如下表所示）”中约定的比例。

漫友文化利润承诺方标的资产盈利预测补偿责任承担比例表		
序号	承诺方各方姓名/名称	承担标的资产盈利预测补偿的比例
1	金城	88.7120%
2	广州漫时代	2.9313%
3	俞涌	1.7999%
4	邵璐璐	0.7714%
5	刘洋	0.6171%
6	张显峰	0.6171%
7	张茜	0.6171%
8	朱斌	0.6171%
9	崔伟良	0.3857%
10	施桂贤	0.3857%
11	许勇和	0.3857%
12	曹凌玲	0.3857%
13	赖春晖	0.3857%

14	邵洪涛	0.2314%
15	邱月仙	0.2314%
16	葛重葳	0.2314%
17	祖雅乐	0.2314%
18	韩露	0.1543%
19	丁冰	0.1543%
20	李凌彪	0.1543%
合计		100.00%

注：部分股份转让方长沙传怡、湖南富坤、北京中技、广东粤文投不承担标的资产盈利预测补偿责任，其对应的标的资产盈利预测补偿责任由其他承诺方承担。

按照前述公式计算应补偿股份数额时出现非整数股份情况的，按照四舍五入原则处理。在各年计算的补偿股份数额小于0时，按0取值，即已经补偿的股份不冲回。如果补偿期限内上市公司因转增或送股方式进行分配而导致交易对方各方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数发生变化的，则当期应补偿的股份数额调整为：按上款公式计算出的当期应补偿股份数额×（1+转增或送股比例）。

若交易对方各方股份补偿后仍不足以补偿的，未予补偿的差额部分由交易对方各方另行以现金形式向上市公司进行补偿。交易对方各方该部分另行现金补偿金额按下述公式计算：

另行现金补偿金额=（当期应补偿股份数额－当期已补偿股份数额）×新股发行价格。

若交易对方各方根据协议约定须承担净利润预测补偿责任的，交易对方各方补偿期内累计补偿金额（指累计补偿股份数额×新股发行价格+累计补偿现金数额）的合计数以标的资产交易价格的20%为限，即交易对方各方补偿期内累计补偿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6,848.80万元。若补偿期内累计补偿金额达到人民币6,848.80万元，则当期期末上市公司有权收购交易对方各方所持漫友文化剩余14.39%股权，且公司有权重组漫友文化董事会和管理层。

交易对方各方当期应补偿的全部股份将由上市公司无偿回购并予以注销。交易对方各方以股份方式补偿上市公司的，上市公司应在当期年度报告公告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完成交易对方各方当期应补偿股份数额的计算，然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召开股份回购注销事宜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办理股份回购及注销手续等相关事项。如该等股份的回购事宜未获得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或者未获得所需批准（如有）的，交易对方各方应在

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或确定不能获得所需批准后二十个工作日内尽快取得交易对方各方所需批准，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将相当于应补偿股份总数的股份赠送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或者上市公司董事会确定的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除交易对方各方及长沙传怡、湖南富坤、北京中技、广东粤文投以外的其他股东；其他股东按照其持有的股份数量占股权登记日的上市公司其他股东所持全部上市公司股份的比例享有补偿股份。

2、西藏风网向上市公司承诺：掌视亿通2015年、2016年、2017年、2018年、2019年获得的政府补贴等非经常性收益（补偿期结束后，掌视亿通因为双软认证、高新技术企业认证等所享受的税收优惠可视同为掌视亿通实际获得的政府补贴等非经常性收益，下同）分别不低于1,600.00万元、2,270.00万元、3,050.00万元、1,090.00万元、1,090.00万元（以下简称“非经常性收益承诺数”）。若2015年、2016年、2017年、2018年、2019年掌视亿通实际获得的政府补贴等非经常性收益低于非经常性收益承诺数，则将按下述公式计算向掌视亿通补偿金额：当期应向掌视亿通补偿的现金金额=截至当期期末累计非经常性收益承诺数-截至当期期末累计实际获得的政府补贴等非经常性收益金额-已补偿掌视亿通现金金额。

若掌视亿通补偿期内累计实际净利润数超出 36,635.00 万元（不含本数），则超出 36,635.00 万元部分可于补偿期结束后冲减非经常性收益承诺数。

二、标的资产 2016 年度业绩实现情况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7]第 ZI10283号《关于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标的资产2016年利润承诺实现情况专项审核报告》，标的资产2016年度的净利润实现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孰低原则确定，下同）与净利润承诺数的对比情况如下：

1、标的资产2016年度的净利润与承诺数的对比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标的资产	2016 年度净利润承诺数	2016 年度净利润实现数	完成率
掌视亿通 100%股权	15,900.00	13,659.50	85.91%

精视文化 60%股权	6,000.00	6,020.45	100.34%
邦富软件 100%股权	9,600.00	9,283.56	96.70%
漫友文化 85.61%股权	4,280.50	-40.84	-0.95%
合计	35,780.50	28,922.67	80.83%

如上表所示，标的资产2016年净利润实现数为28,922.67万元，2016年净利润预测数为35,780.50万元，实现数低于盈利预测数6,857.83万元，标的资产2016年度利润承诺实现完成率为80.83%。

(1) 标的资产掌视亿通100%股权2014~2016年的净利润与承诺数的对比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期间	净利润承诺数	净利润实现数	完成率
2014 年度	9,035.00	10,213.96	113.05%
2015 年度	11,700.00	12,861.97	109.93%
2016 年度	15,900.00	13,659.50	85.91%
合计	36,635.00	36,735.43	100.27%

如上表所示，截至2016年掌视亿通100%股权净利润承诺累计实现完成率为100.27%，交易对方西藏风网无需做出业绩补偿。

(2) 标的资产精视文化60%股权2014~2016年的净利润与承诺数的对比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期间	净利润承诺数	净利润实现数	完成率
2014 年度	3,600.00	3,713.44	103.15%
2015 年度	4,800.00	4,714.06	98.21%
2016 年度	6,000.00	6,020.45	100.34%
合计	14,400.00	14,447.95	100.33%

如上表所示，截至2016年精视文化60%股权净利润承诺累计实现完成率为100.33%，交易对方精视投资、莫昂投资无需做出业绩补偿。

(3) 标的资产邦富软件100%股权2014~2016年的净利润与承诺数的对比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期间	净利润承诺数	净利润实现数	完成率
2014 年度	5,000.00	5,207.37	104.15%
2015 年度	7,200.00	7,668.58	106.51%
2016 年度	9,600.00	9,283.56	96.70%
合计	21,800.00	22,159.51	101.65%

如上表所示，截至2016年邦富软件100%股权净利润承诺累计实现完成率为101.65%，交易对方程顺玲、李菊莲、曾子帆无需做出业绩补偿。

(4) 标的资产漫友文化85.61%股权2014~2016年的净利润与承诺数的对比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期间	净利润承诺数	净利润实现数	完成率
2014 年度	2,311.47	2,526.93	109.32%
2015 年度	2,996.35	3,075.80	102.65%
2016 年度	4,280.50	-40.84	-0.95%
合计	9,588.32	5,561.89	58.01%

如上表所示，截至2016年漫友文化85.61%股权净利润承诺累计实现完成率为58.01%，交易对方需做出业绩补偿。

2、掌视亿通2016年的政府补贴等非经常性收益承诺数为2,270万元，实现数为1,346.73万元，实现数低于承诺数923.27万元，交易对方西藏风网需向掌视亿通做出现金补偿。

三、民生证券对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核查意见

民生证券查阅上市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的《标的资产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关于发行股份及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与标的资产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关于发行股份及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与标的资产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之二》等协议，根据相关财务会计报告及专项审核报告，对上述业绩承诺的实现情况进行了核查。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

1、 华闻传媒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涉及的标的资产2016年度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实现数为28,922.67万元，2016年净利润预

测数为35,780.50万元，实现数低于盈利预测数6,857.83万元，标的资产2016年度利润承诺实现完成率为80.83%。

标的资产漫友文化85.61%股权的交易对方应严格按《标的资产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关于发行股份及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与标的资产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中约定的补偿条款及公式对上市公司进行股份补偿，补偿股份数额为5,006,433股，具体计算过程如下表所示：

项目		数值
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净利润预测数		9,588.32 万元
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净利润审计数		5,561.89 万元
补偿期内各年的净利润预测数总和		9,588.32 万元
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		34,244.00 万元
新股发行价格		13.68 元/股
已补偿股份数量		0 股
当期计算应补偿股份数额=(截至当期期末累计净利润预测数-截至当期期末累计实际净利润数)÷补偿期内各年的净利润预测数总和×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新股发行价格×承担标的资产盈利预测补偿的比例-已补偿股份数	金城等 24 名交易对方	10,511,774 股
根据公司与金城等 24 名交易对方签署的《标的资产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第 4.7 款约定，若漫友文化利润承诺方根据协议约定须承担净利润预测补偿责任的，漫友文化利润承诺方补偿期内累计补偿金额的合计数以标的资产交易价格的 20%为限		
标的资产漫友文化 85.61%股权交易价格的 20%	金城等 24 名交易对方	6,848.80 万元
标的资产漫友文化 85.61%股权交易价格 20%对应的股数=标的资产漫友文化 85.61%股权交易价格的 20%÷新股发行价格		5,006,433 股

根据《标的资产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关于发行股份及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与标的资产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中约定的承担标的资产盈利预测补偿比例，金城应补偿股份数为4,441,307股、广州漫时代应补偿股份数为146,754股、俞涌应补偿股份数为90,111股、邵璐璐应补偿股份数为38,620股、刘洋应补偿股份数为30,894股、张显峰应补偿股份数为30,894股、张茜应补偿股份数为30,894股、朱斌应补偿股份数为30,894股、崔伟良应补偿股份数为19,310股、施桂贤应补偿股份数为19,310股、许勇和应补偿股份数为19,310股、曹凌玲应补偿股份数为19,310股、赖春晖应补偿股份数为19,310股、邵洪涛应补偿股份数为11,585股、祖雅乐应补偿股份数为11,585股、邱月仙应补偿股份数为11,585

股、葛重葳应补偿股份数为11,585股、韩露应补偿股份数为7,725股、丁冰应补偿股份数为7,725股、李凌彪应补偿股份数为7,725股。

该股份补偿事项需经上市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市公司将无偿回购金城等 20 名漫友文化利润承诺方 2016 年度应补偿的股份合计 5,006,433 股并予以注销；若股东大会审议未通过，则上市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后 10 个交易日内书面通知金城等 20 名漫友文化利润承诺方，金城等 20 名漫友文化利润承诺方将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或确定不能获得所需批准后 20 个工作日尽快取得所需批准，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将相当于应补偿股份总数的股份赠送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或上市公司董事会确定的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除漫友文化利润承诺方及长沙传怡、湖南富坤、北京中技、广东粤文投以外的其他股东，其他股东按照其持有的股份数量占股权登记日的公司其他股东所持全部公司股份的比例享有补偿股份。

2、标的资产掌视亿通2016年的政府补贴等非经常性收益承诺数为2,270.00万元，实现数为1,346.73万元，实现数低于承诺数923.27万元。掌视亿通交易对方西藏风网应严格按《标的资产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中约定的补偿条款及公式对掌视亿通进行现金补偿，补偿金额为797.52万元（截至当期期末累计非经常性收益承诺数减去实际获得的非经常性收益金额、已补偿的现金金额和补偿期内累计实际净利润数超出承诺数的金额（3,870万元—2,972.05万元—0万元—100.43万元））。

公司应就上述股份及现金补偿的后续处理事宜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本独立财务顾问仍将继续积极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督导相关方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和程序，履行相关承诺，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2016**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4月13日